

临淄区人民政府

临政字〔2020〕14号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淄区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改造三年优化行动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临淄区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改造三年优化行动方案(2020—2022年)》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临淄区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改造三年优化行动方案(2020-2022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改造三年倍增计划》《淄博市“坚定不移加快传统产业技术改造”落实方案》等文件要求,推动全区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提高工业生产水平和效益,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实现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在全区开展制造业智能化技术改造三年优化行动。现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围绕全区石油化工、机械、轻工、医药等优势传统产业,积极落实“五个优化”,以推动精益化管理、智能化改造、绿色化提升、平台化服务为改造方向,每年重点扶持50个智能化技术改造示范项目,力争到2022年,实现全区规上工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全覆盖,企业劳动生产率、成品率、产品品质和经济效益较大幅度提高,制造业智能化达到省内领先水平。

二、改造方向

(一)精益化管理。引导企业树立精益管理理念,实施标杆管理,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强化现场管理、推行标准管理、全流程管理,达到库存降低、生产周期减短、质量提高、资源消耗减少等目标,实现生产价值最大化,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智能化改造。鼓励企业进行“零增地”智能化投入,应用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等技术改造提升生产设备,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经营系统集成水平。大力培育“互联网+”、服务输出等新型制造模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设计、生产、检测、装卸、仓储、物流、管理的智能化水平,促进制造业优化升级、提质增效。

(三)绿色化提升。支持企业对标国家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供应链要求,采用先进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实施节能改造和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等领域技术改造,促进工业绿色转型发展。

(四)平台化服务。大力强化平台思维,链接高端要素和创新产业资源,打通智能化改造上下游产业链,鼓励龙头企业和专业服务机构,牵头构建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三链一体融合”的智能化技改联合体、智能化技改融资合作联盟、智能化产教融合平台等,为智能化技改提供平台化服务。

三、重点工作

(一)引导企业家转变发展理念。积极落实关心关爱企业家行动计划,实施一系列企业精准培训、组织参加论坛展会、对标学习赶超、政策宣读上门等活动措施,不断开拓发展思路,提振发展信心。坚持政府引导与企业主导双向发力,示范引领与总结推广点面结合,激发全区工业企业干事创业、实干发展的新热潮。

(二)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示范项目。每年重点选树 50 个产出高、带动性强的智能化技术改造示范项目,持续开展现场示范观

摩会、智能制造高端论坛、融资和智能设备对接洽谈、政策解读宣讲等系列推进计划,实现传统产业技术工艺、产品体系、产品质量、产业链条、经济效益“五个优化”,形成“企业智能化制造、行业平台化服务、产业链条化延伸”的多点突破,使我区传统优势产业不断焕发新的生机。

(三)开展企业“对标树标夺标”活动。继续以“对标齐翔”为引领,推动企业系统、深入学习精益管理的途径、方法、措施,形成现状分析、对标比较、持续改进的标杆管理模式,促进安全、环保、技术、能耗、亩均效益等方面的全方位提高,实现企业管理水平质的提升。

(四)培育本土化的智能制造服务体系。大力引进智能设备生产、工业软件开发、管理咨询等知名企业,积极推进外地专业服务机构到我区注册落户、拓展业务,培育数字工业、智能制造等新兴产业。建立临淄区智能化技术改造专家智库、服务机构名录库和服务商联盟,构建技术研发、产教融合等服务平台,打造智能产业生态圈,积极争创山东省智能化改造试点示范区。加大培育和扶持力度,逐步构建起适应我区企业智能化改造需求的技术支持和政策导向机制。

四、专项政策

(一)推动精益化管理。鼓励企业与专业管理咨询、智能化服务机构合作,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对于与专业服务商合作进行标杆管理、流程优化、员工培训等管理提升的企业,经第三方评估

认为效果明显的,给予 5 万元后补助,每年补贴 20 家企业。

(二) 推动智能化改造。

1. 装备智能化改造。鼓励企业通过自产、购买、租赁三轴以上工业机器人、智能传感与控制、智能检测与装配、智能物流与仓储等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及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对于购置 2 台(套)以上智能装备、投资超过 100 万元的改造项目,给予 20 万元后补助,每年补贴 25 家企业。

2. 产线智能化改造。鼓励企业与各类智能化改造服务机构合作,通过智能化诊断评估、方案设计及项目实施,推进车间向研发、设计、配料、加工、装配、检测、装卸、仓储等整条生产线的智能化技改。对于购置智能化设备并互联组成了智能化生产线,或对现有智能化生产线进行改造升级,投资超过 200 万元的项目,给予 30 万元后补助,每年补贴 15 家企业。

3. 车间智能化改造。支持企业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信息技术,建设集研发、设计、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自动控制、大数据分析于一体的数字化车间及工厂信息物理系统,实现工艺、生产、质量、设备、能耗等数字化管理。对于整个车间内所有产线均已实现数字化互联的智能制造生产模式,投资超过 400 万元认定为智能化生产车间,给予 50 万元后补助,每年补贴 10 家企业。

4. 重点示范项目建设。每年选树 5 个智能化改造投资超过 1000 万元,对于全区制造业带动性强的重点示范项目,每个项目

给予 100 万元后补助。

以上 4 项,需经第三方评估认为效果明显的,每家企业每年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三)推动绿色化提升。对列入国家、省级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示范等绿色制造项目,在省、市奖补基础上,给予 50 万元后补助。鼓励产业基金、金融信贷支持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项目建设。对达到智能化改造示范且符合行业超低排放标准的企业,积极推荐不纳入工业企业错峰生产、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范围。

(四)推动智能化改造平台建设。鼓励各类主体建设智能化产教融合平台、工业互联网平台、智能化产业联盟等发展平台,对列入省、市级试点示范的智能化平台类项目,在省、市奖补基础上,给予 50 万元后补助。对牵头建设共享工厂体系的龙头企业,经第三方评估认为效益明显的,给予 50 万元后补助。同一企业同一项目获批不同试点示范的,不重复奖励。

(五)推动智能化改造服务机构发展。对于精益管理、智能化设备、工业软件、系统解决方案等各类服务商,优先予以宣传,并向企业推介。对在我区注册纳税的各类智能化服务商,除享受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外,完成对我区企业智能化改造服务、服务对象不低于 5 家企业,经第三方评估认为效果明显的,每个服务项目给予 5 万元后补助,每年补贴 50 个项目,单个服务商每年奖补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

五、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全区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工作的统一组织、协调、推进,区财政局做好专项扶持资金保障工作。各镇、街道要将企业智能化改造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区直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 强化要素保障。鼓励企业进行“零增地”智能化技术改造。支持金融机构针对智能化技改开展应收账款、仓单、政府采购订单等质押融资服务。加大对智能化技术人才培育与引进力度,强化“产学研用”联合发展。引导企业与智能化服务机构、科研院所合作,打造高层次专家人才领衔的智能化技改服务团队。

(三) 加大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以及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作用,采取专题报道、企业访谈、标杆选树、现场观摩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智能化改造工作经验做法,在全区营造重视、支持、参与智能化改造的良好氛围。

附件:2020年临淄区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名单